

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照顧班簡章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

二、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全人教育發展協會

三、辦理期間：(一) 115年8月31日【週一】至 115年1月19日【週二】二～六年級課後班

(二) 115年9月1日【週二】至 115年1月19日【週二】一年級課後班

(三) 115年1月20日【週三】為休業式，休業式當日無課後服務(依學校公告行事曆微調)

四、參加對象：115學年度福林國小一～六年級學生

五、編班方式：以同年級編班（每班15~25人）為原則，人數不足時得以年段或混齡編班。

六、重要說明：



115 上課後班報名
QR Code

網路報名：

(一) 請掃描右側 QR 碼

(二)報名時間：

網路報名【**即日起至115/8/14(五)24：00止**】。

(1)因報名人數影響成班與否，為尊重其他學生權益，請家長務必在報名期限內，上網進行報名。

(2)家中無電腦或網路設備之家長，請於報名期間洽課後班執秘協助報名事宜。

(三)繳費方式：開學後會發下繳費通知，請家長於期限內用校園繳費系統進行繳費。

(四)低收入戶子女、身心障礙學生、原住民學生、情況特殊、家庭突遭變故、家戶年所得35萬且年利息低於2萬以下、中低收入戶子女欲參加者，開學後準備相關資料提出申請，學費免繳由教育局補助，材料費和冷氣費家長需自付(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此三類學生免繳冷氣費，由教育局補助)。

(五)課後班費用須依實際開班人數而調整，附表列出參考費用，實際費用以繳費通知單為準。

(六)請務必於期限內報名，因課後班名額有限（每班15~25名為原則），**除具特殊身分外將依報名時段全程參與者優先錄取**，再依序遞補，額滿為止，報名結果另行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
(七)依據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」不得實施超越學校教學進度之學科教學。

※為維護優質學習環境，學生如有嚴重影響課堂安寧情事，經授課教師勸導**三次**未經改進，將予以退班！

七、退費辦法：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第12條，退費基準如下：

(一)開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得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後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
(二)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
(三)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
(四)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(五)因天災、法定傳染病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停課，退還未上課之費用。

※以開課日為基準，退班退費日參考如下表：

時段 退費日期(含)	A 時段退費日基準		B 時段退費日基準		C 時段退費日基準	
	未逾 1/3	未逾 2/3	未逾 1/3	未逾 2/3	未逾 1/3	未逾 2/3
一年級	115 年 10 月 16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	115 年 10 月 16 日	115 年 11 月 3 日	115 年 10 月 16 日	115 年 11 月 3 日
二年級	115 年 10 月 15 日	115 年 10 月 30 日	115 年 10 月 15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	115 年 10 月 15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
中年級	115 年 10 月 16 日	115 年 11 月 27 日	115 年 10 月 15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	115 年 10 月 15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
高年級	115 年 10 月 13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	115 年 10 月 15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	115 年 10 月 15 日	115 年 11 月 2 日

八、凡報名參加課後照顧班之學生家長，務必請於放學時間，自行安排子女之接送。

九、如對簡章有任何疑問，請至本校課後照顧班委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全人教育發展協會「115福林小全人課後照顧」Line官方帳號(加入連結：<https://manager.line.biz>；好友ID:@356odwyd)，以提供一對一線上服務或電洽委辦單位課後班專線0910653658課後班執秘



115 福林小全人
課後照顧

附表

※福林國小115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照顧服務各班收費明細及上課時間一覽表※

班 別	學費(暫以15人計算)	材料費	冷氣費	合 計	上課時間
1A (下午班) 低A (下午班)	9,502	500	0	10,002	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40-16:00
1B (傍晚班)	15,008	750	63	15,821	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40-17:30 每週二 16:00-17:30
1C (星光班)	18,067	800	98	18,965	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40-18:20 每週二 16:00-18:20
2A (下午班) 低A (下午班)	9,632	500	0	10,132	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40-16:00
2B (傍晚班)	15,196	750	65	16,011	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40-17:30 每週二 16:00-17:30
2C (星光班)	18,287	800	101	19,188	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 12:40-18:20 每週二 16:00-18:20
中A (下午班)	4,686	250	0	4,936	每週三、五 12:40-16:00
中B (傍晚班)	10,250	500	65	10,815	每週三、五 12:40-17:30 每週一、二、四 16:00-17:30
中C (星光班)	13,341	550	101	13,992	每週三、五 12:40-18:20 每週一、二、四 16:00-18:20
高A (下午班)	2,733	125	0	2,858	每週三 12:40-16:00
高B (傍晚班)	8,297	375	65	8,737	每週三 12:40-17:30 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 16:00-17:30
高C (星光班)	11,388	425	65	11,878	每週三 12:40-18:20 每週一、二、四、五 16:00-18:20

備註：本表為預估收費，實際每人收費以開學日編班人數為依據，另行公告。

【補充說明】

1. 課業輔導為主，視進度搭配美勞、體能等多元課程，教室外活動需全班完成作業後集體進行。
2. 因費用計算需符合教育局規定，恕無法個別天數或部分時段報名。

十、安心就學溫馨方案補助說明：

(符合安心就學補助之學生可獲教育局補助課後照顧班費用，請家長注意申請期限與相關事宜。)

1. 低收入戶。
2. 身心障礙生。
3. 原住民。
4. 中低收入戶。
5. 家戶年所得 35 萬以下、利息 2 萬以下。
6. 突遭變故致經濟弱勢，經由申請，學校核可者。
7. 特殊狀況，家長主動提出說明，經由導師和學校審核通過者。

十一、本報名簡章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